

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學校

2017-2018 年度

同遊屏山親子之旅

敬啟者：

為增進家長與子女間的接觸及溝通，本校家長教職員會及盛德中心合辦親子旅行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2018年4月21日(六)

費用：每位港幣\$ 50元正(大小同價)

名額：60人(每個家庭只限四人，學生必須由家人陪同才可參與活動)。名額有限，先到先得。

集合時間/地點：0900 / 學校

解散時間/地點：1500 / 元朗；1530/旺角

活動程序：

0900-0930 集合及出發前講解

0930-1030 乘旅遊車出發前往元朗屏山

1030-1215 在元朗屏山進行親子歷奇活動及前往流浮山海鮮街參觀

1215-1230 乘車前往元朗市中心韓舍

1230-1430 在韓舍享用韓燒自助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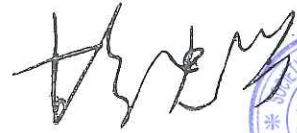
1430-1530 活動完結，乘車返回市區或在元朗市解散

參加辦法及注意事項：

1. 有意參加者，請填妥回條及將所需費用於2018年4月16日前交回班主任。
2. 本校在收到回條及款項後會通知家長作實。
3. 如參加者當日缺席活動，所有繳交款項將一律不予退還。
4. 本校將為參加者購買旅行保險，費用由校方負責。如家長有需要，亦可自行另購。
5. 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聯絡本校黎婉貞社工(2711 4800)或盛德中心楊少玲社工(2711 0750)。

此致

各位家長


校長 胡忠興 謹啟



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

通告編號：1718_A40

副本送交：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

回 條

敬覆者：

同遊屏山親子之旅

本人為 _____ 班 _____ 學生家長，

本人擬參加家教會及盛德中心合辦的親子旅行活動，學生人數 _____ 人，家屬人數 _____ 人。

成年家屬姓名(1)：_____ (2) _____

在學家屬姓名(1)：_____ (2) _____

繳費安排： 敝子弟將費用交班主任 / 由敝子弟的宿舍戶口支取。

本人不參加家教會及盛德中心合辦的親子旅行活動。

此覆

香港扶幼會盛德中心學校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※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✓號。

通告編號：1718_A40

日期：2018年____月____日